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小學務處 112 學年度寒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

寒假將至，為維護學生健康及安全，學務處就下列事項加強提醒安全預防工作，以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從事無安全規劃之工作，肇生意外事件：

寒假學校活動	日期	時間	負責處室
生活美語冬令營	1/24-1/26	08:30-16:00	教務處
課後班	1/22-2/7	08:00-16:00	
攜手班	1/22-1/26	08:30-11:30	
課後社團	1/22-2/2	08:30-11:40	學務處
田徑隊		08:00-10:00	
足球隊		10:00-12:00	

◆ 開學日等注意事項：

- (一) 第 2 學期開學日為 **113 年 02 月 16 日(五)**，當日即供應營養午餐，請記得帶餐盒等開學用品到校，2/17(六)為補 2/15(四)的課程，並且 2/17(六)08:00 辦理第 2 學期開學典禮活動。
- (二) 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於 **02 月 16 日(五)開學日開始上課**。課後社團則在 2/26(一)開始上課
- (三) 2/22(四) 早上 07:30-09:30 販賣冬季夏季學校制服 地點：童軍教室
- (四) 適度運動可提升學習、記憶、注意力、減輕壓力、焦慮和抑鬱感。可透過「333 計畫」，每週運動 30 分鐘，每週運動 3 次，每次心跳達 130 下，培養規律運動的好習慣。
- (五) 寒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線上作業~請在 2/20(二)前完成：

三年級防毒學習單 https://forms.gle/sX6zSq2MNh5MrRYeA		四年級防毒學習單 https://forms.gle/5XizAqEtqiHn4sf59	
五年級防毒學習單 https://forms.gle/dipp7xWzahK1rnxi8		六年級防毒學習單 https://forms.gle/WMw5x9ZN7TKuM5qE6	

若有疑問可致電詢問相關處室 02-25965407 分機如下：

教務處 321-323 學務處 331-335

總務處 351-355 輔導室 361-363



臺北市教育局宣導事項：



一、詐騙防制：

- (一)提醒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散發簡訊，使歹徒有機可乘。並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於使用網路聊天APP(如Line)時，請慎防及提高警覺，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在網路上從事各種活動務必提高警覺，小心求證仍為防詐之不二法門。
- (二)學生應切記反詐騙3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二、活動安全：

寒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依活動場地的不同，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

(一) 室內活動：

從事室內活動首先應選擇安全無疑慮之場所並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避免涉足不正當場所，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二) 戶外活動：

寒假期間仍需遵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關於戶外活動知識，尤其山域、水域的活動，應做好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

三、交通安全：

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寒假期間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外出等因素，增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因此需特別注意遵守交通規則、騎乘自行車等一定要注意自身安全。

四、居住安全：

為降低居家意外事故發生提醒學生注意居家防火、用電安全之重要性，提醒家長有關打火機及點火槍等點火器具之放置場所，應予上鎖，並請家長充分配合告知學童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以建立危機意識並維護學子居家安全，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以確保安全。

五、犯罪預防及網路安全：

(一)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

(二)請注意孩子使用手機的情況，勿讓孩子沉迷於網路世界或遊戲，而造成對肩頸、手腕與眼睛的傷害，請家長應注意孩子安全上網、網路使用行為及時間管理等問題，避免過度依賴 3C 產品，以培養孩子正確使用網路的態度、技能和習慣，養成健康上網好習慣。

六、春節期間爆竹煙火使用注意事項：

- (一)需購買標示清楚的產品
- (二)遵守標示使用方法
- (三)需在空曠的地方發射(校園不可施放煙火)
- (四)不可以對人或建築物發射
- (五)十二歲以下需由大人陪同